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学工字〔2021〕58号

关于开展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2021年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教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立德树人的教育理念，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学生的学风建设，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有效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成才，健全学风建设长效机制，提高我院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从2021年11月至2021年12月在全院师生中开展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生为本，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以思想政治教育为引领，以抓好日常教学为重点，努力营造良好

的学风校风，造就一批批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的复合型社会中坚骨干人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组织领导

成立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2021 年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主要领导

副组长：分管院领导

成 员：学生处、教务处、团委、招生就业处负责人，各教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三、活动时间

2021 年 11 月-2021 年 12 月

四、活动对象

全体在校学生

五、具体措施

1.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观、成才观

（1）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的学习观、成才观的深刻内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人依靠学习走到今天，也必然要依靠学习走向未来。学习的目的全在于运用。加强学习，根本目的是增强工作本领、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水平。我们的学习应该是全面的、系统的、富有探索精神的。既要抓住学习重点，也要

注意拓展学习领域。既要向书本学习，也要向实践学习。既要向人民群众学习，向专家学者学习，也要向国外有益经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大会上讲话指出，未来属于青年，希望寄予青年。一百年前，一群新青年高举马克思主义思想火炬，在风雨如晦的中国苦苦探寻民族复兴的前途。一百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旗帜下，一代代中国青年把青春奋斗融入党和人民事业，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先锋力量。新时代的中国青年要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不负时代，不负韶华，不负党和人民的殷切期望！各教学院、各班级要教育学生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青年成长成才重要思想，把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2）加强党史学习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学生头脑，阅读红色经典、搭建丰富的读书交流阵地等形式，厚植爱国爱党爱校情怀，进一步引导学生与书本为伴、与经典为友、与博览同行抓好，把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转化为实际行动，磨砺踏实苦干精神，明确时代责任担当，树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学习的远大目标。

（3）加强专业思想教育。教学院组织各班级围绕学风建设主题，针对班级学风现状进行总结、讨论，分析班级学风建设存在的具体问题，提出切合班级实际、具有班级特色的改善学风现

状的具体措施，通过主题班会等形式提升学生参与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各教学学院可根据学科特点提供指定书单，各班级可开展晨读、读书交流会、晚自习、学习经验交流等多样形式的阅读活动，提高学生阅读率；学生党员和干部要在学风建设中发挥组织者和示范者作用，带动广大学生共同创建优良学风。

（4）加强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和指导。面向低年级学生，教学学院要组织开展职业生涯规划主题班会，进行职业生涯规划测评，建立职业生涯规划档案，学习职业生涯规划知识，辅导员老师进行分类指导，提前延伸考研、就业、创业工作，帮助学生为实现职业目标而进行有力的学业规划和就业规划。面向中高年级学生，各教学学院要通过动员大会、备考经验交流会、面试模拟比赛、就业创业公益讲座、公务员考试辅导讲座活动等形式积极开展考证考级教育引导和考研、就业创业指导，提高学生的考证率、考编（公）率、考研率以及就业率，切实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和求职技能，最终帮助学生实现高质量就业。

2. 加强纪律建设和道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习惯

（1）加强课堂纪律管理，完善监督检查机制。一是各教学学院要自查、辅导员要经常深入班级检查学生出勤情况。二是学生处、团委组织专项抽查。强调“五早”（早起、早餐、早读、早锻炼、早走进教室）、“五走”（走出网络、走出宿舍、走进教室、走进图书馆、走进实验室）、“五杜绝”（杜绝缺课、杜绝

迟到、杜绝早退、杜绝上课玩手机、杜绝上课睡觉)。严抓各班级上课、新生早晚自习出勤率和纪律,清查上课、自习迟到、早退、旷课和带早餐进教室等现象。对迟到、旷课做好登记,进行全院通报,并做好思想教育。

(2) 加强守纪教育学习,提升学生守纪意识。组织学生重点学习《学生处分管理规定》、《学生综合素质考评办法》、《课程考核管理实施办法》、《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等制度,及时开展考风考纪教育和诚信教育,督促学生认真备考。严格按照学院管理规定处理考试违纪舞弊行为,净化考试环境。对受处分学生加强跟踪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在思想、心理、学业上给予一对一关注、指导,帮助学生深入认识错误,端正学习态度,增强诚信意识。

(3) 加强学业预警制度完善。对于学习存在问题的学生,教学院要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实行辅导员—教学院副书记或教学副院长—教学院书记或院长逐级谈话制,并及时与学生家长联系沟通,加强家校共管。辅导员要深入学生课堂、寝室,梳理建立学业困难生档案库,并组织任课教师、学生党员、学生干部和学习成绩优秀学生与学业困难学生结对子,化解学生思想困惑和学业困难,强化重点帮扶,努力解除预警。

3. 加强学生文明养成教育,优化良好的学习环境

(1) 加强寝室安全检查及文明寝室评比。组织辅导员、学

学生会开展宿舍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夜不归宿、饲养宠物等专项检查，确保宿舍安全有序。结合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开展“文明寝室”创建活动。强化学生宿舍内务管理，进一步规范室内杂乱无序、抽烟酗酒、乱贴乱画等现象。重点在美化环境、订立公约、行为养成等方面下功夫，促进良好寝室室风的形成。

(2) 加强尊师重教教育。组织开展尊师重教教育活动，由学生会发出倡议书，各教学学院组织主题班会、主题团日，倡导学生课前主动擦黑板、起立迎接老师，校园内遇见老师主动打招呼，营造明礼守信的校园风尚。

4. 选树先进典型，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各教学学院应积极挖掘学风建设中涌现的优秀学生典型，并大力推送宣传优秀典型事迹，通过评比“十佳大学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霸寝室”等优秀典型，加强对优秀学生的培养及宣传工作力度。可通过“优秀学生宣讲团”等形式，组织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获得者等优秀学生开展学习经验交流分享等活动，让身边的人讲述身边的事，让身边的事教育身边的人，传递学风建设正能量，为学生成长成才提供指导与启迪。各教学学院要全方位、多层次开展学风建设宣传报道，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六、组织实施

本次学风建设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从2021年11月至2022年

12月，按宣传动员、组织实施、总结表彰三个阶段进行。

（一）宣传动员阶段（11月9日-11月14日）。各教学学院、各相关部门围绕主题，聚焦“不愿学”、“不乐学”和“不善学”等现象，从强化学生思想观念入手，广泛深入开展学生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增强同学们学习的主观能动性，让热爱学习成为校园最美风景。

（二）组织实施阶段（11月15日—12月26日）。各教学学院和有关职能部门，细化工作举措，推进学生学风建设举措的落实。各教学学院对照本方案的指导思想、目标和具体举措等，在深入分析和查找在学风建设上存在的问题，结合本教学学院学科特色，按照“一院一品”要求，制定并实施本教学学院学风建设工作方案。学生处、教务处加强对教学学院学风建设活动的督导，确保各项举措落实到位。

（三）总结表彰阶段（12月27日—12月30日）。各教学学院要定期对学风建设专项活动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总结，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注重制度建设，要把学风建设月主题教育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好思路、好经验、好做法上升为学风建设的制度。并及时在教学学院公众号等平台开设学风建设专栏，及时通报学风建设实施情况，宣传学风建设先进典型，营造良好的学风建设氛围。

请各教学学院认真归纳总结本教学学院学风建设活动中的经验做法和不足之处，并形成活动总结（电子版和盖教学学院公章的纸

质版)，于12月30日前报送至学生处刘思聪处。

七、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建立机制。学风建设事关学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各教学学院要立足学院发展战略大局，着力推进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努力形成工作长效机制，为学院思想政治质量稳步持续提升提供良好的外部保障。

2. 精心组织，明确重点。各教学学院结合本教学学院学科专业和学生特点，出台针对性强的工作举措。要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做到责任上肩，充分发挥教师、辅导员、助导员、学生骨干等在学风建设中的作用，形成全员参与格局。要突出工作重点，组织力量扎实推进。

3. 统筹推进，务求实效。学风建设是一项系统性工程，各教学学院要充分认识开展学风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和长期性，加强统筹协调，形成教育合力。各教学学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历亲为，抓实学风建设，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1年11月9日